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目前正处于发行阶段。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如果公司拟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利润分配完成前，公司不能进行股票发行，不利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推进，届时将无法及时补充流动资金，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为确保发行相关工作顺利推进，公司拟暂不进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计划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发行完成后，尽快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胜风能	股票代码	3001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杰	陈一瑶	
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1988 号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1988 号	
传真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电话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电子信箱	chenjie@shtsp.com	chenyiyao@shts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我国最早专业生产风机塔架的公司之一，在全国风机塔架制造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也是国际一流的风机塔架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包括：

1、风力发电设备及海洋工程设备制造

公司主营陆上与海上风电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销售等业务。风力发电设备业务方面，主要产品为自主品牌的陆上风电塔架和海上风电塔架、导管架、管桩、升压站平台及相关辅件、零件，是陆上及海上风力发电机组的主要部件之一，主要起支撑作用。海洋工程设备业务方面，主要产品为海洋工程平台相关辅件、零件以及用于海洋工程各类钢结构件，相关产品作用涵盖海洋工程的各个方面，视具体订单而有所不同。上述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报告期国家相关产业及行业政策、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收入确认项目数量、应收款回款、人民币汇率波动等。

2、风电场开发、运营等

报告期内，公司首个自有风电场并网发电。风电场开发与运营等业务报告期内对公司影响较小，未认定为主要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5,806,168,349.95	4,853,279,411.37	19.63%	4,275,179,89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8,273,486.24	2,588,606,700.21	6.55%	2,315,463,501.4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852,691,830.69	3,603,968,481.77	6.90%	2,219,025,76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534,053.21	348,765,062.40	-25.87%	153,627,08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266,232.16	322,292,279.17	-28.24%	135,455,94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1,458.98	-72,649,935.56	81.53%	323,348,46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95	0.4850	-25.88%	0.2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95	0.4850	-25.88%	0.2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4%	14.25%	-4.61%	6.8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2,704,749.08	1,041,308,720.92	950,157,515.25	1,508,520,84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288,465.19	102,272,766.65	26,751,867.46	53,220,95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672,944.75	96,077,185.31	22,887,861.81	42,628,24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45,277.02	126,142,831.55	-40,418,989.01	-46,400,024.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3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柳志成	境内自然人	8.09%	58,158,622	43,618,966		
黄京明	境内自然人	7.23%	51,966,456	38,974,842		
窦建荣	境内自然人	2.78%	19,989,819	19,989,819		
张锦楠	境内自然人	2.49%	17,884,362	13,413,271		
夏权光	境内自然人	2.46%	17,673,902	14,672,926		
张福林	境内自然人	1.98%	14,216,272	10,662,20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9,969,000	0		
周勤晔	境内自然人	0.38%	2,7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2,431,600	0		
刘赫	境内自然人	0.32%	2,3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至报告期末，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夏权光、张福林五人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1-020）。

2、2021年7月7日，祁和生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2021-035）。

3、2021年7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得投控”）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向凯得投控发行215,745,976股股票，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前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3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凯得投控签署补充协议，对认股价款支付和生效条件进行了修改，其他内容不变。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补充协议的相关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上述股票发行完成，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凯得投控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以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张锦楠、张福林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团队变更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发布的《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实际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1-049），以及于2022年3月22日发布的《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13）。2022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4号）；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正在组织办理股票发行上市相关事宜。

4、2021年7月2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团队成员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及股东张舒啸与凯得投控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拟向凯得投控转让公司股票36,033,92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011%；2022年3月21日，转让双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价款支付、交割以及协议生效、变更、解除条款进行了修改，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发布的《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实际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1-049）、《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1-05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于2022年3月22日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团队成员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权益变动进展公告》（2022-019）。截至本报告发布日，上述协议转让事宜正在办理中。

5、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决定对南通泰胜蓝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保证担保，对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保证担保，对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分别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保证担保，合计担保额度14亿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五年，过去对该四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包含于本次担保额度内。2021年5月17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012）。

2021年5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胜风能（嵩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为该融资租赁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2.7亿元，担保期限为3+12年（12年为可选期限，具体期限和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2021年6月1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9日发布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029）。